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 YUAN ENTERPRISES GROUP LIMITED

信源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信源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管理層目前可得資料，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同期相比，本公司預期報告期間之純利將增加超過70%。

根據目前可得資料，董事會認為預期增加乃主要由於(1)隨著市況改善，瀝青船出租服務分部產生之收益增加；及(2)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27日之中期業績公告所述，完成出售XYMG Noble產生收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於本公告日期目前可得資料之初步審閱，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最終年度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提供之數字及資料，預期有關業績將於2025年3月底前刊發。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於2025年2月21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本公司公佈內幕消息。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或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信源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家幹

香港，2025年3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陳家幹先生、徐文均先生、陳銘先生、林世鋒先生、陳延標先生、劉維芄女士及黃德海先生為執行董事；及魏書松先生、徐捷先生及陳四汝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